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全部立德教育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ader Education Limited
立 德 教 育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9)

**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重選董事、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謹訂於2021年2月26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利民開發區學院路群英街33號黑龍江工商學院第一教學樓七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0頁。

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盡快填妥表格，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0年12月31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附錄一 — 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10
附錄二 — 重選董事的詳情	1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0年年報」	指	於2020年12月31日寄發予股東的本公司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2月26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利民開發區學院路群英街33號黑龍江工商學院第一教學樓七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0年7月22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購回授權」	指	建議將向董事授出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最多達於通過授出該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更改公司名稱」	指	本公司的雙重外國名稱(中文)由「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更改為「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英文名稱「Leader Education Limited」維持不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第22章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董女士、劉先生、竣華教育及樹人教育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擴大授權」	指	建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透過增加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發行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不時的綜合聯屬實體，或視乎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指於相關期間經營本集團目前業務的實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建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授出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達於通過授出該授權的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股份
「竣華諮詢」	指	北京竣華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2020年7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竣華教育」	指	竣華教育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1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釋 義

「聯康諮詢」	指	黑龍江聯康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2019年8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0年12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8月6日，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劉先生」	指	劉來祥先生，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為董女士的配偶
「董女士」	指	董玲女士，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為劉先生的配偶
「通告」	指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0頁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27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樹人教育」	指	樹人教育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1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董女士全資擁有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 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之公司收購、
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 指 百分比

Leader Education Limited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9)

執行董事：

劉來祥先生 (主席)

董玲女士

王雲福先生

車文閣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甦先生

曹少山先生

陳毅奮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加拿芬道41-43號

Solo Building 14樓26單位

敬啟者：

**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重選董事、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主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i)建議授出發行授權、購回授權及擴大授權，(ii)重選退任董事，及(iii)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資料，並徵求閣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等事項的決議案。

發行授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

行股份總數最多20%的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合共已發行666,667,000股股份。待授予董事發行授權的建議決議案獲通過，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本公司再無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將根據發行授權最多可發行133,333,400股股份。

購回授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多10%的股份。待授予董事購回授權的建議決議案獲通過，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本公司將不再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將根據購回授權可購回最多66,666,700股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須向股東提供所有合理必需的資料，讓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購回授權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為此而作出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擴大授權

此外，本公司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透過增加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發行授權。

購回授權及發行授權將於以下最早者屆滿：(a)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b)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c)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時。

有關建議發行授權、購回授權及擴大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第17至20頁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載編號為5至7的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0頁。2020年年報（當中載有本集團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已寄發予股東。

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盡快填妥表格，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重選董事

根據細則第84條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按當時在任董事人數計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整數）的董事須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因此，劉來祥先生、董玲女士及張甦先生將告退。彼等各自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彼等各自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的雙重外國名稱（中文）由「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更改為「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英文名稱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已就更改公司名稱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確認已登記新雙重外國名稱當日生效。本公司屆時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自上市以來，本公司已不時與中國現有及潛在不同的投資者及政府部門會面及聯絡，以加強現有聯繫並發掘新商機。透過該等溝通，董事會注意到，基於中國的慣例，與帶有「有限公司」(「limited company」直譯)的實體相比，帶有「股份有限公司」(「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直譯)作為企業名稱一部分的實體，通常被認為具有更大的經營規模及更高的信譽度。

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雙重外國名稱(中文)由「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更改為「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將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形象並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與相關持份者的溝通，這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任何股東之權利。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的名稱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

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其後發行之股票將印有本公司之新名稱，且本公司之證券將以新名稱於聯交所買賣。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並無意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本公司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之用的中文股份簡稱。

於股東週年大會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除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所作出的所有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表決之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授出發行授權、購回授權及擴大授權、重選上列董事以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提呈之所有決議案。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2月26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2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
主席
劉來祥
謹啟

2020年12月31日

本附錄一為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說明函件，以就建議購回授權提供必要資料。

1. 有關購回股份的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容許以聯交所為主要上市地的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彼等股份，惟須受若干限制規限。在該等限制中，上市規則規定該等公司的股份須為已繳足股份，而由該等公司購回的所有股份須事先經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不論透過一般購回授權或個別交易的特別批准）。

2.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合共為666,667,000股。待通過建議授予購回授權的決議案，並假設在股東週年大會前將不再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將購回最多66,666,700股股份，佔該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

3. 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向股東尋求一般授權使本公司可於市場購回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購回股份可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惟須視乎當時的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並僅會在董事認為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之時方會作出。

4. 購回的資金

於購回股份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細則、公司法及上市規則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經考慮本公司現時的營運資金狀況，董事認為倘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或資產負債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董事無意在其認為購回會對我們不時適用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資產負債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作出任何購回行動。

5. 股份價格

本公司於2020年8月6日上市。自上市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如下：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0年8月	1.99	1.31
2020年9月	1.52	0.90
2020年10月	1.11	0.88
2020年11月	1.07	0.89
2020年12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04	0.90

6. 收購守則及最低公眾持股量

倘根據購回授權行使購回權力會導致某位股東佔本公司的投票權權益比例增加，就收購守則規則32而言，該權益的增加將視為一項收購。因此，一名或一組行動一致之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可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繼而有義務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要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劉來祥先生及董玲女士（均為我們的執行董事，且彼等為夫妻關係）於合共約496,675,000股股份中間接享有權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74.5%。

倘董事全面行使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的權力，則劉來祥先生及董玲女士於本公司的總投票權將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82.8%。有關悉數行使購回授權購回股份將不會導致劉來祥先生及／或董玲女士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作出強制全面收購要約的責任。董事現時無意行使購回授權以致觸發收購守則項下的有關責任。

此外，董事無意行使購回授權以致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跌至低於指定最低25%之百分比。

7.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購回其任何股份（不論於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

8. 一般事項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目前有意在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後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彼等將遵照上市規則、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載於本公司細則的規例根據購回授權行使本公司的權力進行購買。

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概無知會本公司，表示其現時有意於授出購回授權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亦無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任何股份。

以下載有根據細則第84(1)條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之董事詳情：

1. 劉來祥

劉來祥先生，55歲，本集團創始人兼黑龍江工商學院的校長（自2017年5月起），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總體管理及戰略發展。劉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玲女士的配偶。

劉先生於教育領域擁有約15年的經驗。劉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11年5月擔任黑龍江科技學院利民校區主席。隨後彼自2011年6月至2015年3月擔任東北農業大學成棟學院（為黑龍江工商學院的前身）主席兼董事。此後，彼自2007年2月至今擔任哈爾濱祥閣（黑龍江學院學校舉辦者）主席兼執行董事。自2015年4月至今，彼擔任黑龍江工商學院校長及理事長。彼負責學院行政事務、人力資源、教學及研究活動的戰略規劃及總體管理及主要決策。

劉先生於2018年9月獲黑龍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彼分別於1988年7月及1991年6月獲得哈爾濱師範大學理學學士及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07年6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本公司總共496,675,000股股份中享有權益。496,675,000股股份中，196,675,000股股份由竣華教育（由劉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直接持有以及300,000,000股股份由樹人教育（由劉先生的配偶、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董玲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直接持有。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及董女士分別擁有哈爾濱祥閣（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40%及60%股權，而哈爾濱祥閣進而全資擁有黑龍江工商學院（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83,330,000元）學校舉辦者權益。哈爾濱祥閣及黑龍江工商學院均為中國綜合聯屬實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且劉先生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劉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

本公司已與劉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自動重續三年，惟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退任及由股東重選。目前應付予劉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年1,200,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2. 董玲

董玲女士（前稱董慶新），51歲，於2007年2月加入本集團及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業務管理、參與主要決策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女士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劉來祥先生的配偶。

董女士於教育領域擁有接近23年的經驗，包括自1997年3月至2001年7月於黑龍江省對外貿易學校擔任講師以及自2015年4月至今擔任黑龍江工商學院理事、國際合作與交流處負責人及講師。彼負責與學院的國際合作與交流事務有關的戰略規劃及總體管理。此外，董女士自2001年8月至今擔任大慶市祥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自2007年2月至今亦擔任哈爾濱祥閣副總經理。此外，彼自2019年8月起擔任聯康諮詢總經理並自2020年7月起擔任竣華諮詢執行董事。

董女士於1991年7月獲得哈爾濱師範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9月獲得黑龍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前稱黑龍江省人事廳）授予講師資格。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女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本公司總共496,675,000股股份中享有權益。496,675,000股股份中，196,675,000股股份由竣華教育（由董女士的配偶、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劉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直接持有以及300,000,000股股份由樹人教育有限公司（由董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直接持有。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先生及董女士分別擁有哈爾濱祥閣（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40%及60%股權，而哈爾濱祥閣進而全資擁有黑龍江工商學院（總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83,330,000元）學校舉辦者權益。哈爾濱祥閣及黑龍江工商學院均為中國綜合聯屬實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且董女士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董女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

本公司已與董女士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自動重續三年，惟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退任及由股東重選。目前應付予董女士的董事袍金為每年350,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3. 張甦

張甦先生，45歲，於2020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張先生自2005年7月至2007年5月擔任北京大學博士後研究員。彼負責集成電路行業方面的課題研究。隨後，彼自2007年5月擔任中央財經大學教授，負責微觀經濟學及宏觀經濟學領域的教學及進行學術研究。

張先生於1997年6月畢業於湖南財經高等專科學校（現稱湖南財政經濟學院）市場營銷專業。彼於2002年6月獲得湖南師範大學產業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6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政治經濟）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並且張先生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張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

本公司已與張先生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年，可自動重續一年，惟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退任及由股東重選。目前應付予張先生的董事酬金為每年100,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4. 一般事項

除本節所載資料外，概無其他有關重選退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退任董事的資料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Leader Education Limited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2月26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利民開發區學院路群英街33號黑龍江工商學院第一教學樓七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是否作出修訂)：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各項視為個別決議案：
 - i. 重選劉來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重選董玲女士為執行董事；及
 - iii. 重選張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限制下，根據所有適用法律、法則及法規，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額外股份(「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股份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行使上述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股份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c) 董事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所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之股份總數目(除因(i)供股(定義見下文(d)段)；或(ii)本公司不時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所授予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iii)按照本公司不時生效之組織章程細則，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全部或部份代替股份股息；或(iv)根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權或換股權發行股份外)，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總計20%(如通過本決議案後本公司有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則須予調整)，而上述批准須相應地受此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者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之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 (iii) 有關授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予以撤銷或更改之日。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所持該等股份比例發售股份、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可認購股份之證券(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任何司法權區或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法例或規定所引致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在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有關限制或責任或決定其程度時可能牽涉的開支或延誤，而可能視為必需或適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6.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內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其股份可能上市及就此而言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或同意購回）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a)段之批准可能於有關期間內購回或同意購回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如通過本決議案後本公司有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則須予調整）及上述批准須相應地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者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依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之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有關授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予以撤銷或更改之日。」

7. 「動議待上文第5及第6項決議案通過後，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並授予可能需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方式為另加相等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6項決議案授出之權力所購回之股份總數，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目之10%（惟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後本公司有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則須予調整）。」

特別決議案

並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不論是否作出修訂）：

8. 「動議：

- (a) 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批准後，本公司的雙重外國名稱（中文）由「立德教育有限公司」更改為「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英文名稱「Leader Education Limited」維持不變（「更改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生效；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全權酌情進行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所有行動及事宜、簽署所有文件及採取一切步驟，以實施更改公司名稱及／或促使其生效。」

承董事會命
立德教育有限公司
主席
劉來祥

香港，2020年12月31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來祥先生、董玲女士、王雲福先生及車文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甦先生、曹少山先生及陳毅奮先生。

附註：

-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2月26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2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惟僅會接受排名較先持有人（不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的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概不受理。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 4. 已簽署並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1年2月24日下午三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並非法團之股東授權人簽署，則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有關證書須由香港公證人或合資格執業律師作出）須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